

旬阳市人民医院磁盘 存储项目

合 同 书



采购方（甲方）：旬阳市人民医院

供应方（乙方）：陕西欣昌通信科技有限公司

时 间：2026 年 3 月

合同书

甲方：旬阳市人民医院

乙方：陕西欣昌通信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因工作需要，现确定乙方作为采购供应商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，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达成如下协议，由双方共同恪守。

一、合同内容：

合同总价包括：设备费、运杂费（含保险费、装卸费）、安装调试费及设备达到正常运行条件下所包含的费用。

二、费用与结算

1、费用：本合同项下总费用为人民币196600.00元（大写：壹拾玖万陆仟陆佰元整）

2、付款方式：合同签定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0%，即人民币大写：玖万捌仟叁佰元整（98300.00），货到安装调试运行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5%，即人民币大写：捌万捌仟肆佰柒拾元整（88470.00）。

3、硬件质保期满后支付剩余5%质保金即人民币大写：玖仟捌佰叁拾元整（9830.00元）。

4、在付款前，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国家税务局正式发票给甲方，甲方按照合同支付价款到乙方指定账户。

三、交货条件：

1、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2、交货期：自合同签订起30个工作日，如遇天气状况、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影响，交货期顺延。

四、包装、运输及安装、调试、培训要求

1、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，完成磋商文件中有安装、调试、培训要求的设备的相关工作。培训除非另有说明，凡需要现场安装、装配、启动测试的设备，乙方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、调试、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。

2、乙方须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，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。应采取防潮、防晒、防锈、防腐蚀、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，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、装卸及长途运输。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、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。

五、质量保证

1、货物的设计、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。

2、所有货物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，是用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，质量优良、渠道正当，配置合理。

3、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。

4、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、更换零部件等服务，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。

六、技术服务

1、技术资料：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及其它甲方需要的技术资料。

2、售后服务

乙方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，承担相应费用，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，乙方应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。

七、安全责任划分

乙方保证按规范安全文明施工，除甲方人为因素外，甲方不承担本项目施工安全责任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、乙方货物延迟交付的，除不可抗力因素外，每延迟一天，支付违约金合同总金额的 1‰，超过 30 日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承担相应损失。货物存在质量问题和非正规授权的，甲方有权要求更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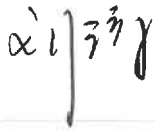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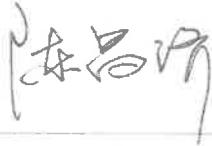
2、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的，除不可抗力因素外，每延迟一天，支付违约金合同总金额的 1‰。

2、所有与合同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争议将通过各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天内，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，则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1、合同未尽事宜、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作为合同补充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 本合同正本一式 叁 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 壹 份。

甲方 (盖章)		乙方 (盖章)	
纳税识别号	1261092843628565X7	纳税识别号	91610131MA7DFYH479
地址	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健康路 27号	地址	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 六路52号立人科技园C座3 楼10301-149室
分管院长 (签字)		委托代理 人	
法人代表 (签字)		法定代表 人	
开户银行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旬阳支行	开户银行	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 安桃园南路支行
帐号	103297946399	帐号	20000055131600074821562
电话	0915-7202392	电话	
邮政编码	725700	邮政编码	710075
签订日期	2026年3月25日	签订日期	2026年3月25日